

四、土地生态环境

(一) 土壤环境质量

2023年，全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，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。全国农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1%，农用地土壤环境状况总体稳定，土壤重点风险监控点重金属含量整体呈下降趋势。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。

(二) 耕地质量

《2019年全国耕地质量等级情况公报》显示^{*}，全国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4.76等。其中，一至三等、四至六等和七至十等耕地面积分别占耕地总面积的31.24%、46.81%和21.95%。

(三) 土地环境状况

1.水土流失

2022年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显示^{**}，全国水土流失面积为265.34万平方千米。其中，水力侵蚀面积为109.06万平方千米，风力侵蚀面积为156.28万平方千米。按侵蚀强度分，轻度、中度、强烈、极强烈和剧烈侵蚀面积分别占全国水土流失总面积的64.7%、16.5%、7.3%、5.4%和6.0%。

2.荒漠化和沙化

第六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调查结果显示，全国荒漠化土地面积为257.37万平方千米，沙化土地面积为168.78万平方千米。岩溶地区第四次石漠化调查结果显示，岩溶地区现有石漠化土地面积722.3万公顷^{***}。

^{*} 评价依据《耕地质量等级》(GB/T 33469—2016)。耕地质量划分为十个等级，一等地耕地质量最好，十等地耕地质量最差。一至三等、四至六等、七至十等分别划分为高等地、中等地、低等地。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2019年全国耕地质量等级情况公报结果为最新数据。

^{**} 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2022年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为最新数据。

^{***} 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第六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调查结果、岩溶地区第四次石漠化调查结果均为最新数据。

专 栏

深入推进净土保卫战

2023 年，持续开展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，启动实施 124 个土壤污染源头管控重大工程项目，全国 23 个省份划定重点区域，执行颗粒物和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。完成耕地土壤污染源头治理的地块，土壤重金属含量整体呈下降趋势。常态化开展受污染耕地土壤风险管控措施落实情况遥感监测，推动将耕地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和安全利用纳入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、食品安全等相关考核。累计完成 6400 余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“回头看”。印发《关于促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绿色低碳修复的指导意见》，累计将 2058 个地块纳入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管理。将 9000 余个关闭搬迁企业腾退地块纳入优先监管清单。印发《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。将 2616 家企业纳入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名录。部署开展在产企业和化工园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试点。推动全国 2700 余个县（市、区）编制印发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，611 个畜牧大县编制印发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》《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》，推动 1.6 万余个行政村环境整治和 800 余个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治理。